

(十七) 本院林委員國正，鑒於前年塑化劑事件、今年 5 月毒澱粉事件、以及目前劣質油品事件，台灣在這幾年陸續爆發食品安全問題，讓民眾對於食物的信任感造成衝擊。其次，此次劣質油品事件，竟有政府食品 GMP 標章認證的產品，凸顯政府掛保證的產品也破功。不僅如此，對於不法廠商大賺黑心錢，現行的食品衛生管理法之罰責卻太輕，無法達到嚇阻不法廠商，業者根本罰不怕。鑒此，本席要求衛生福利部與相關單位儘速研修相關法規，除加重刑責，以警惕不肖業者外，並推動強制第三方專業認證機制，維護全國民眾身體健康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媒體報導，國內食品大廠相繼爆發製作黑心油牟利，尤其大統、富味鄉等食品公司的油品相繼出包，不僅重創台灣美食王國的美譽，更對國人健康產生巨大的危害，也導致很多民眾到賣場買油，顯得人心惶惶。
- 二、此外，對於不法大廠大賺黑心錢，現行的食品衛生管理法之罰責卻太輕，就算業者知道違法，還是鋌而走險，因為再怎麼罰，賺得的利潤，也比罰則高出好幾倍。另外，因不肖業者偽造油品製造配方，獲得食品 GMP 認證，成功矇騙過關，凸顯出現行相關認證制度存在極大的疏漏。
- 三、鑒此，本席要求衛生福利部與相關單位儘速研修相關法規，如過是摻偽假冒罰則，刑責將由 3 年以下提高到 3 年以上，標示不清的罰款，上限由 20 萬提高到 500 萬，如果是摻入有毒物質，農藥及動物用藥超過容許標準等違規行為，罰鍰上限將由 1500 萬提高到 5000 萬元；其次，立法授權政府審核通過符合專業認證資格之第三方，對於食品之安全有稽查及認證之權力。

(十八) 本院林委員國正，鑒於近期有廠商以劣質油混充高價油販賣，大賺黑心錢，尤其大統、富味鄉等食品公司的油品相繼出包，導致民眾忐忑不安，更威脅國人生命健康，也傷害台灣美食王國的國家形象。然而，現行的食品衛生管理法之罰責卻太輕，無法達到嚇阻不法廠商，業者根本罰不怕。鑒此，本席要求衛生福利部儘速研修相關法規，如過是攙偽假冒罰則，刑責將由 3 年以下提高到 3 年以上，標示不清的罰款，上限由 20 萬提高到 500 萬，攙入有毒物質，農藥及動物用藥超過容許標準等違規行